

建信臻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6 年 9 月 17 日

送出日期：2026 年 9 月 21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建信臻选混合	基金代码	011169
基金管理人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3 月 2 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王东杰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1 年 3 月 2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8 年 7 月 14 日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 5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终止《基金合同》，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请投资者阅读《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了解详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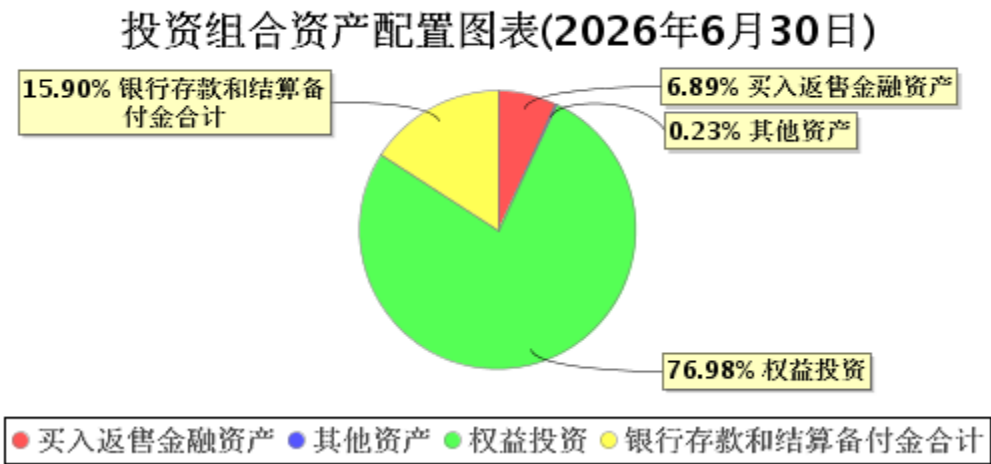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本基金坚持以合理的价格买入优质公司并长期持有持续获得超额回报的有效方法，重点布局竞争优势明显、管理层优秀、估值相对合理的优质公司，力求赢得长期稳定的回报。
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存托凭证及其他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下允许买卖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新三板精选层挂牌股票、股指期货、股票期权、债券（国债、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公司债券、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国债期货、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现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基金所投资精选层股票被调整进入创新层或者基础层，或终止挂牌（因转板上市被调出精选层的除外），自调出之日起，基金管理人不得新增投资该股票，并应当及时将该股票调出投资组合。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 0-5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股指期货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上述投资品种的比例限制，以变更后的比例为准，在履行适当程序后本基金的投资比例将做相应调整。本基金可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参与融资业务。
主要投资策略	（1）行业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主要遵循“自上而下”的投资理念，结合当前宏观经济运行情况及发展趋势、国家政策等因素，考察行业运行周期、发展空间等，重点关注具有良好发展前景的行业。 （2）个股选择策略 本基金结合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选择估值合理、具有持续竞争优势和较大成长空间的个股进行投资。定性分析主要基于投研团队对公司的案头研究和实地调研，包括所属细分行业情况、市场供求、商业模式、核心技术等内容，深入分析公司的治理结构、经营管理、竞争优势，综合考虑公司的估值水平和未来盈利空间。定量分析主要根据相关财务指标，如营业利润率、净利率、每股收益（EPS）增长、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等，分析公司经营情况、财务情况等，并综合利用市盈率法（P/E），市净率法（P/B）、折现现金流法（DCF）对公司进行合理估值。 （3）港股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仅通过港股通投资于香港股票市场。本基金将重点关注： 1）A 股稀缺性行业个股，包括优质中资公司（如国内互联网及软件企业、国内部分消费行业领导品牌等）、A 股缺乏投资标的的行业； 2）具有持续领先优势或核心竞争力的企业，这类企业应具有良好成长性 或为市场龙头； 3）符合内地政策和投资逻辑的主题性行业个股； 4）与 A 股同类公司相比具有估值优势的公司。 （4）新三板精选层挂牌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于新三板的投资仅限于精选层股票。针对新三板精选层挂牌股票处于成长早期、规模体量较小的特点，本基金综合运用关键业务分析、同行业公司比较、产业链验证等方法提升决策有效性。 本基金进行新三板精选层投资将遵循与 A 股相同的股票入池后投资的原则，股票备选池入池主要由相关行业研究员进行基本面分析把握，在研究员基本面分析的基础上，基金经理将主要结合以下因素进行具体的投资判断： A、公司所处的赛道。首先从生命周期的角度看，是否是成长期或成熟期的行业；其次看行业竞争格局是否稳定；最后尽量避免投资频繁出现颠覆性技术、下游需求不稳定的行业。 B、公司的护城河。公司是否具备核心竞争优势，只有具备核心竞争优势的公司才有投资价值，而这种竞争优势是否可持续就是公司的护城河。基金管理人会重点寻找护城河深且广的公司。 C、公司的管理层。首先看公司的管理层是否证明过自己，是否专注于主业，是否足够优秀。其次看公司治理结构是否完善，避免投资治理结构有瑕疵的公司。 D、公司的估值。考虑流动性折价，基金管理人会加强对精选层公司估值的要求，估值

	达到可比同类 A 股公司七折水平才会投资（公司临近转板前或其他基金管理人判断的特殊情况可适当放松）。 在定量分析方面，本基金将从成长性、价值性以及估值水平三个方面进行考量： ①对于生命周期偏早期的企业着重进行成长性评估，重点关注最近三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速不低于 15%，或最近三年扣非净利润复合增速不低于 10%的公司； ②对于已有成熟商业模式的企业着重进行价值性评估，重点考察主营业务收入、ROE、现金流等指标，以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眼光进行评估。 ③估值水平评估：本基金将结合现金流、市盈率、市净率、市销率等指标衡量股票价值和价格是否匹配，并且基于公司所属的不同行业，采取不同的估值方法，以此寻找不同行业股票的合理价格区间，并进行动态调整。 本基金将根据新三板精选层挂牌股票特点，基于业务成长及转板前景分析，加强所投资股票的流动性监测，降低组合风险。基金所投资精选层股票被调整进入创新层或者基础层，或终止挂牌（因转板上市被调出精选层的除外），自调出之日起，基金管理人不得新增投资该股票，并应当及时将该股票调出投资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一旦投资将承担汇率风险以及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交易规则差异等带来的境外市场的风险。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如投资于新三板精选层股票，会面临参与挂牌股票交易产生的公司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风险、调出风险等特有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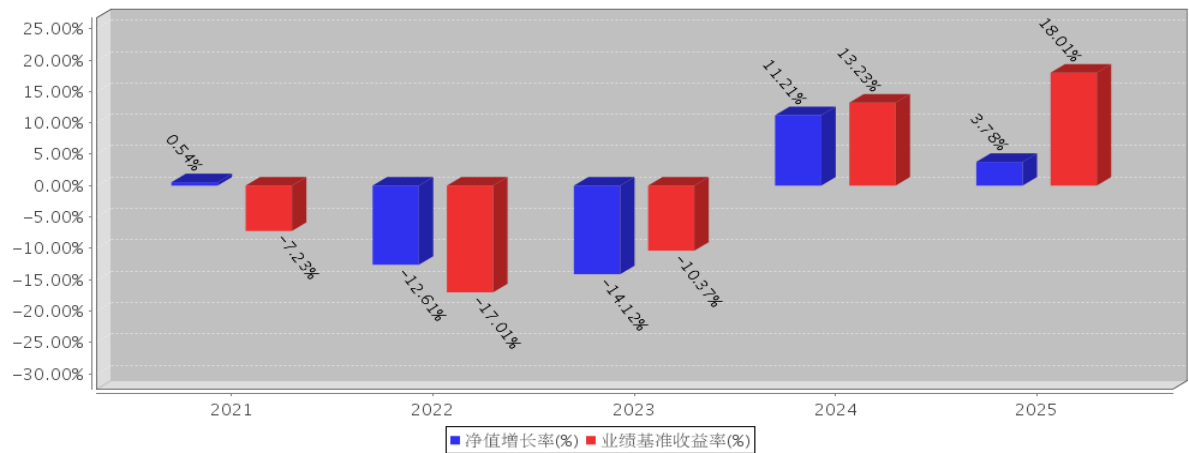
注：自 2026 年 9 月 21 日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由“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0%+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收益率*10%+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10%”变更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5%”。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建信臻选混合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2025年12月31日）



注：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基金合同生效当年不满完整自然年度的，按实际期限计算净值增长率。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申购费 （前收费）	0 万≤M<100 万	1.50%
	100 万≤M<200 万	1.20%
	200 万≤M<500 万	0.80%
	M≥500 万	1,000 元/笔
赎回费	0 天≤N<7 天	1.50%
	7 天≤N<30 天	0.75%
	30 天≤N<180 天	0.50%
	N≥180 天	0%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 用 类 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1.20%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20%	基金托管人
审 计 费 用	30,000.00 元	会计师事务所
信 息 披 露 费	120,000.00 元	规定披露报刊
其 他 费 用	本基金其他费用详见本基金合同或招募说明书费用章节。	相关服务机构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指数许可使用费（若有）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

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 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1.41%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

2、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存托凭证，除与其他仅投资于沪深市场股票的基金所面临的共同风险外，本基金还将面临中国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以及与中国存托凭证发行机制相关的风险。

3、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如投资于港股，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

4、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如投资于新三板精选层股票，会面临参与挂牌股票交易产生的公司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风险、调出风险等特有风险。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精选层股票，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板块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是否将基金资产投资于精选层股票。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官方网站 [www.ccbfund.cn] [客服电话：400-81-95533]

-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基金份额净值
-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其他重要资料